

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鹭湖宫 13 区”（国色天乡住宅四期 3 号地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5 月 24 日，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在“鹭湖宫 13 区”（国色天乡住宅四期 3 号地块）项目办公室组织召开了《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鹭湖宫 13 区”（国色天乡住宅四期 3 号地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鹭湖宫 13 区”（国色天乡住宅四期 3 号地块）；

建设单位：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成都市温江区万春镇天乡路社区二组、踏水村社区三组；

建设性质：新建；

总建筑面积：27961.55 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39000 万元；

建设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 27961.55m²（41.94 亩），总建筑面积 91160m²，地下建筑面积 8291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 1#、3#、5#、7# 4 栋高层住宅楼；6# 公建用房；地下停车库、绿化及配套设施等，建筑户型套数 490 套，总人数约 1470 人（每户按 3.0 人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在 2016 年 2 月 29 日取得了成都市温江区发展和改革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011516022301]0009 号）；2016 年 10 月

四川大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鹭湖宫 13 区”（国色天乡住宅四期 3 号地块）环境影响报告表》；温江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以温环建评[2016]175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39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2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鹭湖宫 13 区”（国色天乡住宅四期 3 号地块）》项目废水、废气、噪声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工程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对比，未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小区预处理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温江区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入江安河。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为天然气燃烧废气、发电机废气、住户饮食油烟、垃圾收集点恶臭。

1、天然气燃烧废气

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住户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2、发电机废气

本项目地下室发电机只有在停电时使用，备用发电机使用的频率很小，废气的排放间断性强，废气通过高空扩散后，浓度很小，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3、住户饮食油烟

居民家庭油烟废气排放产生量较小，经安装的家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

4、垃圾收集点恶臭

垃圾收集点密闭性良好，采取日产日清，及时清运，合理安排了垃圾的收集和运出时间，周围做好了绿化，恶臭能够有效控制。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来自车辆噪声、人群活动噪声和设备噪声。

设备噪声：风机、水泵、发电机等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措施、封闭隔音；机动车噪声和人群活动噪声，通过加强管理，禁止喧嚣等措施降噪。

四、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污染因子：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所测 1#、2#、3#、4# 点位的昼夜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5# 点位的昼夜间敏感点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定期检查、维护，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公众意见调查表明，100% 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鹭湖宫 13 区”（国色天乡住宅四期 3 号地块）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

七、后续事项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并实施。

验收组成员：

刘德成 应改成 张峻铭
胡平 阳

2019 年 5 月 24 日

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鹭湖宫13区”（国色天乡住宅四期3号地块）项目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张崇号	成都置凯实业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13882129017	建设单位	张崇号
成员	晏佳	成都合达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18030566208	物业公司	晏佳
	应汝成	成都合达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主管	13551302651	物业公司	应汝成
	刘德应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刘德应
	胡尹	成都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880135135	专家	胡尹
	陈文娟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发展部经理	1322819377	验收监测单位	陈文娟
	罗麒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主任	18349162145	验收监测单位	罗麒
	张峻铭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181329839	验收监测单位	张峻铭

2019年5月24日